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13位ISBN编号：9787535479561

出版时间：2015-5

作者：郝誉翔

页数：25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内容概要

走得越远越热爱生活，找到内心的归宁和自处。

从繁华的世界中心到荒芜的尽头，从无声的天涯到寂静的海角，穿越年月，风尘满面，只为一些绝世的光亮、一些心灵纯净的人，一些此生不做就再也无法完成的事。

这本书里有温热的风景、他方的故事、难忘的人事，没有矫情的叙述，沉稳中清新自然。向世界的深处进发，不是为了去更远的地方，见更多的人，而是走向自己内心的深处，在孤独中体会一些圆满的真意。

跨越世界的千山暮雪，路过人世的桃红梨白，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用一段随心所欲的时光跋涉内心，让沿途的风景洗涤未知的苦涩，终其一生，与自己没有矛盾而温柔地相爱。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作者简介

郝誉翔

台湾知名女作家，作品曾获金鼎奖图书类文学奖、时报开卷年度好书奖、联合文学小说新人奖、时报文学奖、台北文学奖、华航旅行文学奖、新闻局优良电影剧本奖等。

书中记录的是她从二十二岁独自一人，提着行李勇闯他乡的经历。她爬过世界脊梁，到过国境边缘无人的险峻之地，站在陡峭锐利、寸草不生的峰顶，感悟八方空境，无声涅槃；她行走于世界丰盛角落，攀登天涯，流浪海角，在红砖道上与陌生人擦肩而过，在纽约第五大道和达斯汀·霍夫曼撞个满怀，在印尼安汶岛听放学后孩子们的美妙歌声……它们是生活所遗留下来最真切的素材，是片断零碎却经年不能忘却的记忆之歌。

当喧嚣散去，岁月的光芒终将照见那一个个流浪他方的“我们”：热气腾腾地爱着、活着，兴味盎然地行走在世上的某个角落，美丽、哀愁，却朝气蓬勃并且迷人。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书籍目录

自序 回来以后

辑一 在路上

二十二岁出门远行

在路上

比美国更美国的中国人

芝麻开门

雪的可能

情人节那天，全世界都打了个盹

辑二 海角

微笑高棉

今日快乐

寂寞岛屿

色情酒吧

焦土中的鲜花

美丽与哀愁

和抢匪结成好友

一千支扫把

月亮的眼泪

那年夏天，最宁静的海

梦游者的故乡

辑三 天涯

世界尽头，喜马拉雅之梦

幽静的窗

女孩与柑橘

梦的山谷

最好的礼物

失焦的刹那

西藏的孩子

下车摘鲜花的女人

彩色的希望

女孩与大刀

辑四 稍纵即逝的风景

在纽约第五大道理发（一）

在纽约第五大道理发（二）

命运分叉的路口

Bleecker Street

公寓中的美国梦

美好的一天

老孩子

因为楚浮，非常法国

全家福

纯真年代

迷魅淡影

稍纵即逝的风景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精彩短评

- 1、前半部分可读性很强 精华在于美国的留学经历 有爱情成分的更是出彩。越读越寡淡 尤其是混入了对大陆的评价 站在对立面 有点不爽
- 2、人生原本就是一场孤独的跋涉，行向远方，是我们所追求的丰满生活的应有之义。郝誉翔是台湾作者，旅行在她笔下，大概也足具小清新风味，可堪一读。
- 3、旅行杂文，听名字以为作者是男士，其实是女作家，而且是个勇敢的旅行者，去过很多地方，旅行，潜水。活的很纯粹，她的根竟也是黄土朝天的山东农村，1949年的一念之间改变了多少人的命运，农村和城市隔着多少的欢笑泪水？
- 4、嗯。
- 5、漂亮的故事和漂亮的“棒喝”。矫情有时。（书名大概会让80%的人错过它。
- 6、旅行的观点有共鸣。真的走过很多地方呢
- 7、我有故事，你有酒吗？
- 8、首先我坚信，一个台湾女作家的视角和一个大陆女作家的视角肯定是截然不同的，无法评说对与不对，好与不好。其次，同样是他方远游归来说故事的人，本书作者很特别，关注点和切入点都很别致，她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别样的世界：不是说繁华先进的都市就都充斥着美好和谐，也不是说战乱动荡的地域就真的没有天真和慷慨，甚至我对东南亚原始的好奇胜过了对欧洲浪漫的向往.....但我依旧是个平凡的人罢了，只有沉浸在书里我才看得到一个隐藏的自己，合起书本，我还是那个浮躁的科研人。或许这，就是我和一个成功作家的区别。
- 9、女教授哎，文字很好，人居然还挺漂亮。比较适合用来打发零散时间的读物，还不错。作者娓娓道来她的旅行，习惯了时不时会出现的警句，读下来很流畅。
- 10、台湾的女生写出来的书，总是有些时代的痕迹...

如果现在大陆女生在年轻时走南闯北之后...

- 11、坐在温暖的家里，捧着暖暖杯子，跟着作者远行。
- 12、通过作者仿佛走过了世界的很多地方，作者的心思很细腻，语气很温柔，平淡而荡气回肠。
- 13、去的地方还蛮多相对冷门的，通过文章了解了这些地方的人独有的特点，以后旅行应该会更愿意去相信人，即使可能会是冒险，旅行会一直继续，去安静的了解自己的内心深处，了解这个世界。
- 14、世界这么大，我想去看看。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精彩书评

1、不知道自己被书中的什么给吸引，估计是因为自己年初去了一趟泰国，所以对关于游记类的书籍感兴趣。书借来了之后，我百度了一下作者。她是一位生于台北的才女，还是一位中文系教授。书中提到去柬埔寨，整个国家想要跟上整个世界的渴望超出她的想象。柬埔寨人似乎正在拼命摆脱过去，张开双手，转而热情面对未来，拥抱一切外来的新鲜事物，就像他们善良的祖先一样，对于金发白肤的殖民者毫无戒心。因为希望和乐观，柬埔寨人的脸上也几乎辨认不出昔日的创伤苦难，反倒多了股幽默感。巴布亚新几内亚人对于人与人之间的距离，和我们有不同丈量的标准。肢体的亲密接触，或是彼此之间的眼神交流，无时无刻不在发生之中，而不需要任何的防备或隔阂。作者到达拉达克——一座失落在地平线的香格里拉。在拉达克十岁左右的小男孩可以选择在寺庙出家修行。这太令我惊讶了。小男孩要自己学会照顾自己，洗衣服，整理房间。看来，我们的孩子都是太娇惯了。不丹是很多旅行者必去的地方。我也很向往。书中的不丹人懂得施比受更有福的道理。他们会收养来自印度翻山越岭流浪来的孤儿。从书中可以感受到不丹是一个国民幸福指数很高的国家。在旅途上，来自陌生人的帮助或许是作者最感动的时刻。在新东方上英语补习课的时候，听老师说起国外的人工费很贵。所以很多中国人都是自己理发的。男的都是平头，拿个理发器自己理发。女的都是在中国剪个短发，在国外直接留成变成长发。作者去了曼哈顿第五大道理发，理发师的水平和收费都“不俗”。作者去过日本很多次。日本原来是给人体验的，而不是观光的。日本是一个何等含蓄的国度。李光耀曾经说过，日本是很排外的。日本人与人与人之间的交流很多是通过非语言的肢体和眼神进行交流，所以外国人很难融入日本的文化。透过作者的文字，仿佛跟着她的脚步去过了很多国家，长了很多见识。难道是因为女人看女人写的游记的原因？

2、或许是平庸的生活里待得太久，总有一些好奇在蠢蠢欲动，想要用脚步去丈量世界的广阔，在未知的浩瀚里感受全新的可能。前阵子刚去日本旅行，繁华的新宿街头，秋叶原的动漫大集，东京迪斯尼的欢乐光影、前沿科技，都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难忘在涩谷纵横交错的人行道上，数千人同时过马路时的震撼，身在其中，个体感降到最低，漂浮如微尘。又有几分莫名的自在，沉浮在人海。我们从远方来，又终将回远方去，刹那交集，互不相识，却有缘分汇聚在一起，共同经历一个微小的时刻，给平庸日常留下声势浩荡的匆匆一撇，这种感受稀缺而独特。但更令我感到惊奇的是当地人的优雅、礼貌和幸福感，路边随处可见着装简约但很精致的日本女性，发型一看就是用心打理过的才出门。从容、知性、淡然的美丽，也许你会瞬间忘记一个妆容精致到完美的女明星的脸，太完美，以至于望而生畏。可是却很难忘记街角遇到的那个笑容如沐春风的老奶奶，迪斯尼乐园里梳着少女发髻、穿着同款着装的可爱少女；也忘不了，新宿的小面馆里，因为端错了一碗面，露出抱歉笑容，牙齿很白的和服少年。远行的次数不算太多，在每一次可贵的旅行体验里，去陌生的国度，在未知的风景里，在一本热爱的书里，都能遇到那个容易感动，不曾因生活疲倦而懈怠的自己。好的成熟是失去了一些精神明亮的部分，依然有奔赴的勇气，在热爱的一切里兴致勃勃。变得越来越像喜爱的自己，这对生活很重要。远行为内心带来最良性的馈赠是疑惑变得越来越少，不再为什么感到迷茫。对生活不确定的慌张，理想尚未达成的沮丧，前程往事积累的荒谬退潮般淡去，一些曾经柔软纤细飘渺的意向落地，夯实成坚固有力的部分，在暗处发光。青春来不及，未来来得及。很高兴看到面对人山人海还有诚恳，还有力量表达真心。向世界的深处进发，不是为了去更远的地方，见更多的人，而是走向自己内心的深处，在孤独中体会一些圆满的真意。跨越世界的千山暮雪，路过人世的桃红梨白，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用一段随心所欲的时光跋涉内心，让沿途的风景洗涤未知的苦涩，终其一生，与自己没有矛盾而温柔地相爱。

章节试读

1、《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的笔记-第98页

在他们的身上，竟还残留着丛林生活的印记。那是他们的祖先最常做的事情：坐在树下发呆、乘凉、看海、捉蚊虫，或是采集热带树林中丰饶的树叶、花卉、果实，拔取禽鸟的羽毛，好来装饰自己裸露的身体。他们的姿势不变，只是这一回，背景却从绿色雨林变成了水泥大楼，从林中的鸟兽，变成了街上呼啸而过的汽车。【文字美丽到几乎能想象作者背后惊讶的表情了。丛林生活，这类生活印记大概是与我本人无缘的。热蚊子、疟疾、雨水，一切都是危险，时刻提醒人类自身的渺小吧！我很怀疑他们对这样的生活习性是不是真的像书中描写的段落一样，有一种天生的使命感】我总觉得这幅画面古怪异常，他们是被错置在摩登时代的部落人。后来，我也学会了大胆迎接他们的注视，并且在里面看见了被文明所规范化之后，所削落掉的另一半灵魂。也或许我非常幸运，在莫尔兹比港始终没有遇到抢匪，所以也没有机会和他们结成好友。不过，当我在街头拍照时，却常不知不觉引来一堆好奇的巴布亚人，像是强大的磁铁一般，把整条街的人全都朝我这儿聚拢。弄得我最后只能抱着相机，边笑边落荒而逃，留下一街巴布亚人面面相觑，莫名其妙。

然而当他们站到我身旁，自然而然便和我亲昵地十指交扣之时，我不禁想，如果真要和巴布亚的抢匪结成好友，也是不无可能的事啊。【这个结尾真是有趣，虽然我一直很为作者的“乐观”感到无比地担忧】在生命的长河里，每个人都是在路上相遇的旅人

2、《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的笔记-全书

如今事隔二十年了，二十二岁金黄色的夏天，不知怎么越来越频繁地回到我的眼前，益发明亮且温暖。直到此刻，我也还能清楚记得，美国西部阳光咬住我手臂时的微微刺烫感，以及莫名的痛快。我这才知道，旅行经常是回来以后才开始的。我只能回想起那年夏天的气味，干燥虚无，青春怅惘，美国中部的四野辽阔，蓝天既高且大且远，高得简直就要让人不禁想踮起脚尖，伸长了手臂去捞它，恨不能追随它离开地球而去似的，再也不愿意回头。灰暗的苍穹已将岛屿吞噬，有如一条巨大而温柔的鲸鱼，它怀着满腹心事，独自钻入海底的最深处。我抱着膝，坐在夕阳中的台阶上，聆听孩子们纯净的歌声，忽然感到这座被大海所环抱的小岛，仿佛具有神奇的疗伤力量似的，竟从焦土中长出如此美丽的鲜花。

3、《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的笔记-第97页

据说，巴布亚新几内亚的首都莫尔兹比港（Port Moresby）是世界上治安最差的地方。我启程前，辗转听说有位台商朋友，在莫尔兹比港天天被同一个抢匪抢劫，抢久了，两人也居然因此熟识，从此变成了好朋友。

听了真让人觉得不可思议。然而，当我从新加坡登上飞往巴布亚的飞机后，便发现气氛果真不太对劲。飞机上绝大多数是巴布亚人，而且几乎清一色是男人，只有我们是极为少数的外来旅客，因此显得特别抢眼。从机首到机尾，巴布亚人没有一个不瞪大眼睛，直盯着我们瞧，赤裸裸地一点也不懂得避讳。

我很少有如此被人直视的经验，忽然想起了在纽约地铁，除非是想挨揍，否则大家都学会了两眼放空，谁也不会多看谁一眼，倒和巴布亚人形成了强烈的对比。我本以为是飞机上空间狭小，才会发生这种情况，没想到，下了飞机，来到莫尔兹比港城市的街头，却发现满街都是黑压压的人，或是蹲，或是坐，或是站，凡是看到我们的车经过，都好奇地睁大了双眼，甚至纷纷伸出手，朝我们挥舞起来。

我很诧异他们居然如此热情，所以怎么能够不回礼呢？只好摇下车窗，不停地向沿路的巴布亚人微笑挥手，而那种盛况大约可比拟英国女皇出巡，手挥久了，也不由感到一阵轻飘飘的虚荣。【作者真是笨笨地，旅行的文字大多描写风景、周围的风土人情与环境。人当然是必须要重点刻画的，但像这样“没见过世面”情态憨憨的写法（褒义），大概恰恰是最能反映都市人的通病了吧】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但巴布亚人的好奇心还不只如此。我在街上看到巴布亚小孩，长得天真可爱，便忍不住想和他拍照，没想到小孩不仅不拒绝，我们才把相机一举起来，就忽然四面八方不知打哪儿涌出来许许多多的孩子，大大小小，男女皆有，全都高声欢呼着，飞奔过来一起入镜。有的孩子伸手抱住我的腰，有的紧搂我的肩膀，有的还握住我的手，和我十指牢牢得紧扣。他们做得如此自然而然，全无冒犯之意，而一个个孩子面对相机镜头，全都笑得咧开了大嘴。我从没在别的国度遇见如此活泼的孩子。【作者，你出来，我很想和你交流一下，什么叫从未在别的国度。。。】

4、《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的笔记-第8页

我透过文字重返旅行的现场，环绕回心之轴，那竟已经不再是一本又一本的书了，反倒更像是由文字所构筑而成的，穿梭于折叠时空之中的虫洞，让我得以再次踏上旅途，照见那一个个流浪他方的我。这或许让我觉得，自己果然还活着，还正青春，兴味盎然地行走在世上的某个角落，美丽、哀愁，但却朝气蓬勃，并且迷人。【所以啊，羡慕那些笔底生花的人，还有擅长摄影的人，他们走过一段旅程，心也经过了一场洗礼。

突然想去香港，一个人，去路过重庆大厦，路过兰桂坊，路过一爿铿锵错织的粤音，像作者一样，美丽、哀愁，朝气蓬勃，并且迷人。】

年久月深，我把这些远方归来的明信片一一串连起来，晾挂在阳台上，风一吹来，便仿佛发出叮叮当当响，又仿佛逝水流年无情地哗啦哗啦，可爱却也可哀，而时光就这样过去了呀。【而时光就这样过去了呀。】

5、《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的笔记-第9页

然则，我却又是极度贪恋人世的人。我爱在城市的人群中穿梭，爱地铁轰隆隆的噪音，爱狡诈可恶之徒，爱无赖和流浪汉，爱在红砖道上与陌生人擦肩而过时，那种稍纵即逝的快乐，如梦似幻的恍惚之感。【我们就是这么矛盾，心向闲适自然的田园生活，又贪恋城市/尘世的万般热闹，但谁说矛盾不能妥帖地安放呢？我们的灵魂可大可大呢。】

6、《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的笔记-第7页

旅行，经常是回来以后才开始的。如今事隔二十年了，二十二岁金黄色的夏天，不知怎么越来越频繁地回到我的眼前，益发明亮且温暖。直到此刻，我也还能清楚记得，美国西部阳光咬住我手臂时的微微刺烫感，以及莫名的痛快。

我这才知道，旅行，经常是回来以后才开始的。【人对过往的眷恋是永恒的，何况是在路上的心情？年轻的时候，连头发都散发着新鲜的气息。】

那些栩栩如生的细节，冻结在时光切片中的欢乐刹那，仿佛水晶玻璃球内从不停歇的旋转木马，又仿佛是连绵不绝的春雨、温润无声的细雪，飘落而下，覆盖了满身满脸。【语言真美。】

7、《我们终将独自远行》的笔记-第144页

原来黑暗才是列城真正的色彩，不管有电、没电，大家仍旧照常行走、吃饭，安之若素。而光明总是不能长久的，我沿着街才走没几步，又忽然啪的一下，四周再度陷回黑暗之中，而眼前都是晃晃浮动的鬼影，在夜中恍惚摇荡，向四面八方淌去，模糊了现实与梦境的界限。

就在街的尽头，是一间旅人聚集的露天阳台酒吧，电一停，在黑暗中忽然发出了阵阵疯狂的欢呼，大家张开双臂，仰着头，像在进行一场集体催眠的仪式，迎接黑暗由天而降的洗礼。而前方广场上不知从哪儿出来一个白人，赤裸着上身，抡着一条绳，两端都是火，赫赫地表演起火舞来了。熊熊烈焰在夜中快速旋转，乍明乍灭，火舌炙热地舔过他的肌肤，有如来自幽冥的使者。

神秘的火光照映着天上的繁星点点，那正是喜马拉雅幽静的灵魂之窗。就在那一刻，宇宙张开了它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无数的眼。

《我们终将独自远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